

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的要求，结合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公开情况，特向社会公布我局 2022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重要文件精神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切实履行职责，进一步完善首问责任制等各项制度，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提高政策发布时效，有效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有序、健康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明确政务公开形式、时间和程序，在公共服务中心设立政务公开公示栏和 LED 电子屏，及时公开领导班子分工、年度重点工作、疫情防控和招聘就业等内容。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按规定公开部门工作动态、财政预算、决算，有序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2022 年在县政府网站上发布 67 条人社系统政务活动和工作动态信息，发布双随机执法结果 2 项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情况统计，2022年，我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办理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我局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工作，安排专人管理维护，统一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够高，个别股室、二级机构存在报送信息不积极、不及时的情况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升；三是信息公开内容、范围不够丰富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继续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情况，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政务信息公开的能力和自觉性；二是进一步创新政务公开的方式方法，使之更有利于单位工作朝着规范化，程序化、效率化方面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